

附表二 截至2024年3月31日已知有殘疾情況^註的公務員人數
(按殘疾類別列出)

殘疾類別	已知有殘疾情況的公務員人數
視障	264
聽障	377
肢體傷殘	864
智障	10
精神病康復者	315
器官殘障	582
其他(例如：自閉症、言語障礙、特殊學習困難等)	26
總數	2 438

註：不包括有色盲或辨色偏差的人士。